

Zhang Jia Wei

当描述变成货物清单



张佳玮

自由撰稿人

Free Lancer

杂食动物

欧·亨利有个小说，讲了这么个故事：

一个普通的纽约姑娘，每年会攒点钱，分期付款，买上昂贵的衣服，让自己去某个豪华酒店住一周，过足贵妇瘾。然后回归日常，继续踏踏实实生活。她在酒店里遇到了另一个仪表堂堂的青年，俩人也很投缘。到要分别那天，这姑娘毕竟人好，跟青年说了真话：她就是个普通少女，“我以为你有点喜欢我……而我，我喜欢你”。到要分别了，她说真话了。青年听罢，不动声色地说，其实他也不是啥大人物，就是个商店收账的。巧在那姑娘分期付款的账款，就是他收的……

这个故事以欧·亨利式的温情喜剧结尾：两人约了下周末要去约会，疑似两个人要开始一段美好的平民爱情了。

妙在小说里，描述豪华酒店之出色，便说那酒店煮的鲑鱼胜过白山饭店的厨师，海鲜能让名厨嫉妒，鹿肉能让猎场看守人垂涎。最后一顿饭，侍者端来冰块与红酒——那还是

20世纪初，制冰还没现今这么方便，所以冰也算奢侈品。要列个单子，才能显出奢华。

在另一篇《菜单上的春天》里，女主角在城市工作，男主角在农场。两人曾一起以蒲公英定过情。女主角回了纽约后，给一个餐厅当打字员，每天打新的菜单。到了春天时，猪肉从主菜中取消，变了烤肉和芜菁作伴——这就是追求爽快的意思了。牡蛎也没人吃了，多了羔羊和馅饼——美国人一向觉得，羊羔不算重口味。油腻的布丁消失了，香肠和荞麦与糖在一起做最后挣扎——总而言之，一切都在清爽起来。多了蔬菜：胡萝卜、豌豆、烧芦笋、谷物、豆煮玉米，以及剧情安排男女主角重逢的蒲公英和煮鸡蛋。

话说，这份如商品名单列表的小说叙述法，欧·亨利用得真是熟练。读着读着，仿佛逛百货

商场，画面感跃然目前了？等等，没完呢。

晚欧·亨利近三十年，在《夜色温柔》里，司各特·菲茨杰拉德如是写妮可尔买的东西：

“她买的东西有：彩珠、折叠式沙滩座垫、假花、蜂蜜、客用床、各种皮包、围巾、情鸟、洋娃娃的微型家具、三码虾红色新布等。她还买了一打游泳衣、一只橡皮鳄鱼、一套镶金象牙棋子、送给埃布的一些亚麻布大方巾、两件赫尔墨斯牌鹿皮茄克（一件翠鸟蓝、一件耀眼绿）——她买这些东西并不是像名妓买内衣和珠宝一样，一是为了穿戴打扮，职业需要；二是为了存些体己为日后生计着想。

她购买东西完全是出于另一个截然不同的目的。”

这种商品式罗列，不经意间，将妮可尔的性格描绘了出来。与欧·亨利式的罗列，颇有相似之处？

极推崇菲茨杰拉德、自己也被日本评论家认为很是美国风的村上春树，在1988年出版的《舞舞舞》里，多次嘲讽了所谓

“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”。他对消费主义的嘲讽里，有这么一段：“买了袜子和内衣，买了备用电池，买了旅行牙膏和指甲刀，买了三明治做夜宵，买了小瓶白兰地。哪一样都不是非买不可，只是为了消磨时间。”熟悉的读者自然知道，村上春树相当喜欢如此陈列牌子、歌名和商品。这其实有些滑稽：读者阅读虚构作品中的真实商品，反而能产生真实感，大概是因为，当代读者，的确被商品包围着吧？

这种思维，其实也在潜移默化地，浸润我们的思想。比如，现代商业社会，许多新词构成诀窍，是将人不当人，而当个产品。比如出力帮忙，非要“提供价值”；比如写个文案，“内容提供”；好好陪伴，“提供情绪价值”——似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，就成了供应者的输送。📖

**这种商品式
罗列，不经意间，
将妮可尔的性格
描绘了出来。**